

证券代码：873731

证券简称：纬诚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宁波纬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宁波高新区翔云北路 99 号智慧园二期 7 号楼 10F 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闻丽君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4,524,38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经营业务发展需要，拟变更经营范围，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宁波纬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524,38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宁波纬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改《宁波纬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修改前

第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成交金额（公司获赠现金资产、提供担保、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5%**以上且超过**3000**万元的交易，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以上的交易，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股**5%**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5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上市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0.5%**以上的关联交易（上市公司提供担保除外）由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50**万元的关联交易事项，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300**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0.5%**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

修改后

第十四条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成交金额（公司获赠现金资产、提供担保、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2%**以上且超过**2000**万元的交易，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股**5%**以下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上市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0.2%**以上的关联交易（上市公司提供担保除外）由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30**万元的关联交易事项，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300**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0.2%**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524,38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签署重大合同》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与博建建工有限公司签订《宁波高新区纬诚智能物联安全技术研发中心及制造总部项目施工合同》，合同金额暂估为人民币 15,157.1882 万元。本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4,524,38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纬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宁波纬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0 日